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9月18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1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娟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唐娟女士、邓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唐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 提名邓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号：2023-072）。

2、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山西思迈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

为助力公司从区域连锁零售企业向全国连锁零售企业逐步转变，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实力和品牌规模影响力，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收购山西思迈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思迈乐”）51%的股权。本次收购价格以山西思迈乐股权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收购价格为人民币 326,001,022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山西思迈乐 51%股权，山西思迈乐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山西思迈乐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51%股权的公告》（公告号：2023-06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19 日